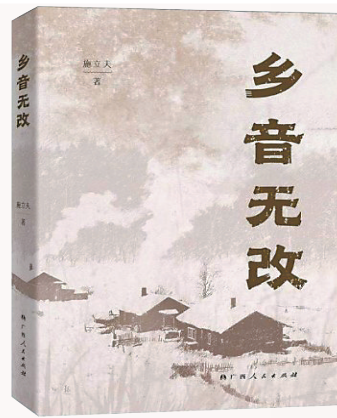


藏在文字里的
乡音与温情

读《乡音无改》

□金恒宝

《乡音无改》(施立夫)
西人民出版社(2025年2月)

顾名思义，散文集《乡音无改》，就是对故乡故土的情感表达。我与施立夫，从小生长在黑龙江的农村，两村相距并不遥远，乡音、乡情、乡风、乡俗基本一致。这部“乡音”对我来说可遇不可求，读“乡音”，听“乡音”，品“乡音”，恋“乡音”。八方语，乡音亲。乡音，是水土之音，天籁之音。

文学的欣赏往往是趣味的欣赏。《我的家书及简史》一文写道，乡村邮递员每周来村里一趟，作者的姥爷要给山东老家写信，求识文断字的人把自己的口述写成文字，等邮递员来的时候，从人家手里买信封、邮票，让邮递员写好地址，带回城里邮去。要是有个急事，干着急也没办法，等回信，两个来月就过去了。姥爷因此错过了与老家几位亲人见最后一面的机会，高龄的姥爷每次谈起这件事都悔恨不已。邮递员若是来村里，把信件一股脑儿倒在村部收发室桌子上，收发员老张戴上老花镜，

看是谁家的信件，马上按下大喇叭开关，喂喂几声：“哎呀我说，那个徐老家的，你家来人到村部一趟，有你家一封信……”大喇叭声音瞬间就传开了，传到了每家每户，吓得满院子鸡飞狗跳。

作家冈察洛夫说：“我只能写我体验过的东西，我思考和感觉过的东西，我爱过的东西，我清楚地看见过和知道的东西，总而言之，我写自己的生活和与之常在的东西。”施立夫的作品就是如此。《我的家书及简史》字字趣浓，文短情长，内容丰富，文中的“姥爷”“老张”跃然纸上。我读后为“姥爷”感慨万千，又为“老张”哑然失笑，类似这样的事情我也亲眼所见、亲耳听过，与作者感同身受。

施立夫的散文有“三真”：真实、真诚、真情。真实，是写作的底线；真诚，是写作的态度；真情，是写作时必须流淌的血脉。散文这种文体感觉是最容易写的，其实是最难写的。它需要特别敏锐的眼力，需要有洞察力，要能看到和发现别人所没有看到的东西，还需要有文学上严密而有力的表达。写好散文得靠功夫，就是说要有历练，得有修养，要在学识品性方面使自己成为一个有滋有味的人。

故乡，是文学创作的不断之源。施立夫的散文，是对故乡的一往情深，也是献给故乡故土的真挚恋歌。在《故乡的河》一文中，作者描写了几个农村妇女在河边洗衣服的场景，她们一边洗衣服，一边说说笑笑，捶打衣服时，水花或肥皂沫儿溅到邻座的人身上，玩笑般的嗔怪便随之而来：“老张媳妇，我看你是故意的，是不是老张惹你生气了！”旁边的人接茬打哈哈说道：“那可咋地，要不老张媳妇哪能跑这儿

撒闲气儿呢？”老张媳妇被弄得满脸通红，愤然还嘴道：“谁像你，孩子一帮一帮地生，也不知道累！咯咯……”说完，妇女们便笑成一团儿，河边回荡着妇女们的说笑声，此起彼伏。

读《故乡的河》时，我仿佛身临其境，重温了农村生活的淳朴与烟火气息。这种久违的乡情，引起了我的遐思。文学的修养也是情趣的修养。一个作家不仅要创造作品，关键是要创造出其中的情趣。施立夫为什么能写出让人赏心悦目的散文？他自己是这样说的：“我的根须始终就在故乡那充满温情和爱意的泥土里，我从故乡的泥土里汲取了淳良的本性，质朴的情怀，敦厚的品格，这也奠定了我人生的总基调。”施立夫亲近了故乡的泥土，品透了泥土的滋味，便更加热爱生活，散文濡染了泥土味、泥土音、泥土情，便有了魅力。与泥土贴得近，看天空才会更远。泥土入胸臆，文章生风雷。

韩愈在《答李翱书》中说：“根之茂者其实遂，膏之沃者其光晔。”读《乡音无改》，我想起曾在报刊上看到施立夫写的一些关于古今中外的书评。从根源上讲，施立夫有扎实的生活积累、思想积累、情感积累，有深厚的文化底蕴。孙犁曾语重心长地告诫作家，文化修养是成为作家的基础。没有良好的文化环境，不认真读书，便不能成为真正的作家。我认为，一个人不论加入什么协会、获得什么奖、发表多少作品、出过多少书，都不能算是真正的作家。好作品才是作家的通行证，读者才是作家的裁判官。

我逐字逐句通读《乡音无改》，获益颇多，我相信施立夫的“乡音”会得到更多的知音。

书香心语

一卷山河
一路书香

□杨中宇

书，是刻入我生命肌理的血脉，是穿越岁月长河的扁舟。与书结下深厚缘分，是我此生最大的幸事。从公共图书馆的敞亮书架，到自家书房的静谧一隅，一卷卷凝着墨香的典籍，伴我走过数十载春秋。从懵懂的书页探路者，到深耕不辍的创作者，我最终叩开了中国作家协会的大门——这是这一叠叠书页，铺就了字间山河的坦途，滋养了我的风骨与心性，更圆了心底那桩埋藏多年的文学夙愿。

记事之初，家中柜台上那排排长条书架，便是童年最倾心的秘境。豪情壮志的《三国演义》、侠义纵横的《水浒传》、深情坚韧的《母亲》、热血赤诚的《红岩》等，都整整齐齐排列在书架上。这既是父亲最珍爱的收藏，亦是我眼中最动人的精神原乡。那些书脊上的字迹，仿佛藏着万千乾坤，早早便在我心里种下文学的种子。

三四年级时，我总踮起脚尖，小心翼翼地从柜上取下一本名著，指尖划过泛黄的书页，在字里行间探索未知的乾坤。父亲特意买回的一整箱小人书，《热血激昂的《鸡毛信》、奇幻瑰丽的《孙悟空大闹天宫》等，巴掌大的画册承载了我对艺术世界最初的悸动与憧憬。那些图画与文字交织的世界，构成了我童年最绚烂的梦境。

初中那几年，我到奋斗乡四叔家求学，老姑书箱里的二十余本藏书，成为我渴望探索的宝藏。我挤时间逐字研读，只觉字字如鲜脆苹果，越嚼越甜。那些温润的文字潜入心底，如清泉浸润沃土，引我踏入全新而奇妙的精神天地，为我的人生埋下了沉醉文学的伏笔。

考入大学，校内宽敞明亮的图书馆映入眼帘。自此，我成了那里的常客。课余时间，皆不愿浪费，纵身跃入书海，在书架间寻觅心仪读物，在文字的旷野里肆意驰骋。后来回到县城工作，十字街头的兰西图书馆，便成了我的精神家园——正是这座虽平凡却炽热的县城图书馆，点燃了我对文学艺术的热忱，一边汲取养分，一边提笔创作，铺就了我的文学创作之路。

我先后办过两张桃红色图书证，封面温润细腻，“图书馆”三字烫金醒目，册内密密麻麻的借阅记录与墨迹，沉淀着岁月的温度。每一笔字迹，每一个日期，都是我与书籍相伴的印记，至今仍是我最宝贵的珍藏。每日下班后，我匆匆吃几口饭，便奔赴这片书香天地，有时直接从单位前往，分秒不敢耽搁，生怕少读一页书、少品一行字。架上万千文字，于我而言皆是久别重逢，沉浸其中，饥饿与疲惫皆悄然消散。书海畅游，给予我不竭的创作动力，亦是生命最慷慨的馈赠。

夜晚的阅览室，灯火通明，暖黄的光线与书香交织，成了兰西小城夜色中最动人的风景。我总是悄悄步入，取书落座，指尖轻触书页，赴一场场文学盛宴。冬夜漫长，寒气从窗缝渗入，我却常常读到夜晚十点，完全沉浸在文字的世界里而忘了时间。老馆长便默默坐在一旁等候，宁肯耽误自己回家，也不愿惊扰沉浸书中的我。这份无声的陪伴，如冬日暖阳，温暖了岁月。正是那段金色时光，我感悟到了《西游记》的奇幻瑰丽、《复活》的深沉悲悯、《巴黎圣母院》的纯粹虔诚……中外名著大大拓宽了我的眼界，让我见识了文学天地的万千精彩与深邃神秘，也让我的文字有了更深厚的底蕴。

除了名家著作，馆内的《青春文学》《嫩芽》《青年文摘》，还有《黑龙江日报》《家庭》等报刊，让我能够广泛涉猎，从不同维度汲取知识与灵感。

上世纪90年代，我考入县委机关，来哈尔滨市的机会渐渐多了。每次进城，学府书店都是必去之地。在书架间流连寻觅，若是空手而归，便觉此行少了几分滋味。后来，我又走访了北京王府井书店、天津图书馆、深圳图书馆，在浩瀚书海中流连忘返，收获颇丰。

从图书馆到书房，一脉书香串联起岁月流转，既成就了读书生活的温馨浪漫，亦悄然改写了我的生命轨迹。如今，我常静坐在明亮的书房，在文字的海洋里遨游，未来我仍会笔耕不辍，让属于自己的文学沃土开出更多绚丽的花朵。

请关注龙头条新闻APP
文旅频道·妙赏专栏《推开那扇门》(韩浩月)
河南文艺出版社(2026年3月)感受人间的
烟火与悲欢

读《推开那扇门》

□李清

收到韩浩月的新书《推开那扇门》，我便迫不及待地读了起来。书中几十篇清新、温润的短文，带领读者推开阅读与写作的门。这本书不是教材，却比教材更具温度，让读者在轻松的氛围中明白阅读的意义、写作的初心。

第一辑《故事已讲完》包含十多篇名家的阅读感受，还有作者与部分名家的交往经历，字里行间都藏着温柔的敬意。在这些篇章里，作者被百岁老人杨绛对美的极致追求深深感染；史铁生的作品让不同年龄段的人从中获得感悟；莫言在作品里对土地与生命的热爱与歌颂从未褪色，历经世事沧桑依然是理想主义者。本辑中一些生活化的细节很动人。作者在黄永玉家做客时，穿过长廊时意外撞见一只硕大的鸚鵡，院子里还有七八只相貌相似的大狗悠闲走动，那份随性与鲜活，都藏在黄永玉对生活的热爱中。拜访陈忠实故居时吃了闭门羹，作者没有满心失落，反而略有惆怅，其中又夹杂着一点点希望和喜悦，这既增添了几分对作品的敬意，也留了一份下次再访的期待。

第二辑《应该有芬芳》是对当代阅读的思考，不少文章直击当下阅读的痛点。他曾思考，有思想的女性为我们带来了什么，于是沉浸在桑塔格、波伏娃、伍尔夫的文字里，在她们思想里看见了女性的力量。他回望20世纪90年代的文学，发出为什么那个年代“少有人歌唱”的追问，给出的答案耐人寻味：恐怕还是那个年代我们得到了许多，也失去了太多。他提出，写散文应心怀芬芳，笔下的文章才不会失去气韵，才能在读者心中不断产生共鸣与回响。

第三辑《不可能之书》依然围绕阅读展开，却多了对阅读本身的审视与热爱。他说，书和粮食一样，能填补匮乏之感，而阅读如盛宴，要有仪式感与收获感。他把买来后就束之高阁、一直想读却觉得不可能读完的书称为“不可能之书”，告诉我们，读这些书往

往能清除掉之前的浮躁，让我们沉下心来，领略到“深阅读”的魅力。他还分享了几个理想阅读场景：出门的路上、户外广场上、等人的时候……但最理想的阅读场景是“与一本好书相遇”时。无关地点，无关时间，只要心怀热爱，想读，总能找到合适的场景。在我看来，所有的“不可能”，其实都源于我们内心的浮躁与退缩，而当我们放下焦虑，沉下心来，那些“不可能”拥有的阅读时光，就能在坚持中变成可能，这是阅读带给我们的力量。

第四辑《推开那扇门》聚焦写作，干货满满。这一辑里，他详细分享了如何写出好散文，如何写书评，写作时如何寻找细节，以及如何对读者进行定位等。他一针见血地提出，散文的主要魅力不在技巧，而在于诚实、坦荡、率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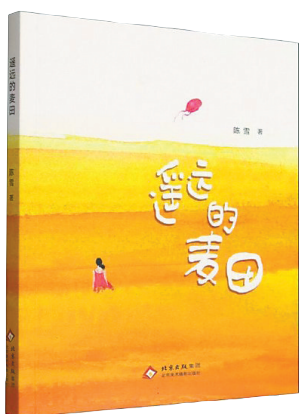
返乡题材是他多年深耕的领域，他清醒地提出，作者要保持与故乡的距离，甚至要拉开足够远的距离来写故乡。或许，作者并不需要都写返乡题材，但毫无疑问，这份“距离感”与“陌生化眼光”，适用于所有的写作。唯有跳出固有视角，才能看清事物的本质，写出有深度、有新意的文字。而实际上，对作者来说，返乡不只是地理意义上的回到故乡，更是对初心的回望。

这本书，可以说是一本文学青年的“修炼指南”，更是一本写给所有热爱阅读、写作的人的心灵之书。从这本书里，我们能明白一个道理，写作没有速成之道，尤其是那些能打动人心的散文，主要来自阅读和生活的滋养。他在书中提出，写作方法不见得适合所有人，但会帮你很快凝神并在文档上敲下第一行字。而我更想说，在这之前，我们首先要推开阅读的门，看见更多奇异风景，走进生活的深处，感受人间的烟火与悲欢。这样，才能有写作的冲动与底气。

亲情是人间最温柔的底色

读《遥远的麦田》

□王厚明

《遥远的麦田》(陈雪)北京
美术摄影出版社(2026年3月)

世间最绵长的牵绊，莫过于亲情。即便这种亲情并不完美，但终究是人间最温柔的底色。《遥远的麦田》着墨最多的就是亲情。在作者笔下，流淌着无处不在的亲情：半夜醒来总是去推一推宠爱自己的阿婆，怕她离世，是一种对亲情的依恋；与深爱的父亲告别，离别后止不住放声大哭，因为依旧怀念儿时父亲怀里躲雨的幸福……文字串联起作者的坎坷经历，略带伤感和彷徨，却始终透射出纯粹和真诚。

纯粹的情感是开阔豁达的，从题目可以发现作者的天马行空和无限诗意，既想“抓住一段风”，“养一朵云”，又想静心“听雨”，“去看一株草”，更想“织一束月光”，照亮“一棵梨花的希望”，表达了内心向往自由的无羁性格和情感张力。然而，这种寄情于天地自然的浪漫理想，终究要回归现实。正如她在《种一棵自己的树》中所描述的：人生经历那么丰富坎坷，我固执又蒙昧，刚烈又要强，一路艰难地生长着，却从未向命运妥协。

近代著名学者王国维说：“能写真景物、真感情者，谓之有境界。”热爱生活的陈雪，以特有的女性视角带着你走进她的情感世界，一字一句品味，咀嚼出恬静与暗香浮动的意境。比如，她赞美枇杷花的品格，迎春开花，隔年结果，把自己锤炼成水果，打磨成药物，炼己渡人。她欣赏桂花的风华，它与春花争高低，绽放在凉意浓浓的秋夜，披一身香气，宣告于万物：我就是我！她歌颂石榴花的

文字是心灵的告白，也是精神成长的滋养。读陈雪的文字，你会发现她的纯粹，她的率真，她的成长。

每个人都有自己独特的成长经历，也由此影响自己的情感和认知，不免有爱恨交织、悲欢相生的记忆，能否与人生、与自己和解，这取决于多年以后，岁月对这份过往的解读和评判。陈雪也是一样，《遥远的麦田》中的一篇篇文字，皆是她心灵回归故乡的写照，表达了她的人生态度和价值取向。

《遥远的麦田》文字细腻灵动，朴实有质感，饱含着真情，撷取那些散落在人间烟火中的情感碎片——或许是飘游在心头“家乡”的年味，或许是嵌在“生命里的那些暖”，又或许是藏在“老屋的心事”，无不是情感的真实呈现。

品质，没有娇艳的色泽，也没有妩媚的容颜，更没有沁人的花香，但它特立独行，坚守着自己的信念……她笔下细腻动人的花草之美，跳出固有的价值尺度，放逐自己的审美情愫。

陈雪有着一双看穿草木、看透成长的慧眼，在她眼里，每一个孩子本来就是一颗星星。在她的文章里，能看见孩子对温暖和爱的渴望，看见每一个孩子都有梦，每一个孩子都期待鼓励。所以，她说“女儿，你不必太乖”，勇敢表达自己的所有需求，不必讨好任何人；她也说，这世间的孩子，哪能像农作物一样，一块田里是小麦都是小麦，是稻谷都是稻谷，要允许栗子生长，也要允许稗草生长；她还说，一个人只有先照顾好自己才能照顾别人，不管是谁，都应该先爱自己……现实生活中，她迷恋读书，也用自己的文字帮助孩子重拾信心，找寻梦想。

陈雪的笔触也聚焦身边的平凡人、平凡事。毕竟，最动人的故事，永远发生在最平凡的屋檐下。主动让行的小货车司机，反抗包办婚姻而精神失常的哑巴爷爷，马来西亚之行热情相助的陌生人，说过“顶峰相见”的陆锋……曾经总是迷恋“远方”的作者，发现这种美与善就在身边，在一枝一叶里，在一草一木里，在一片月色里，在一粒种子里，也在每个人的心里。

愿此书能成为一面镜子，映照出读者记忆深处那些模糊的亲情画面；也能化作一盏灯，照亮我们习以为常却弥足珍贵的人间日常。